

证券代码：834410

证券简称：苏州电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视频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留金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姚君瑞因工作原因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公司2023年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2023年，公司经历了市

场的先抑后扬，从需求不旺，在手订单较低的不利中开局，在特高压连续中标，生产组织和各项管理有序开展中收官。企业从来都是在与风浪搏击中向前发展的，有风有雨是常态。在风雨面前公司上下一心，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各项年度目标开展工作，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从抢抓订单、创新开拓、提升性能、培养人才、调整布局等方面来推动企业乘风破浪。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制定了 2024 年的重点工作计划。2023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将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经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姚君瑞、肖俊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财务部草拟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的《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姚君瑞、肖俊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期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有关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拟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姚君瑞、肖俊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于对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告编号 2024-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姚君瑞、肖俊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徐留金、周微微、徐飞、孙侨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技改、投资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不断提升生产的效率以及产品的质量，提高企业经济效益，2024 年度拟对部分设备进行机械化，自动化改造。为实施布局调整，拟投资建设生产线扩产项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将安全生产落到实处，消除安全隐患，现按照主管机关、集团的统一部署，对公司 2023 年度安全生产情况做出总结，并制定了 2024 年度工作计划，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职工工资总额管理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实施方案》，将职工工资管理落实情况进行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结果及 2024 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制定的《2023 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责任书》，依据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完成情况，现将对公司经营层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制定的 2024 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责任书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姚君瑞、肖俊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招议标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招标采购活动，对《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招议标管理办法》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形成《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制度》，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姚君瑞、肖俊芬对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述职。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姚君瑞）》《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肖俊芬）》，公告编号 2024-023、2024-02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姚君瑞、肖俊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部署，根据市国资委高质量考核要求，拟就公司章程中党建工作部分做相应修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审议的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